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正光街18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11331 傳真：03-281132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12日
發文字號：(107)桃汽櫃貨德字第0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紀錄乙份

主旨：檢送本市道路交通安督導會報106年12月會議紀錄暨列管
案件分辦表1份，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106年2月2日府交運字第1060319972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文德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收 文 章	107年2月7日
	總號 037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曾貴昱

電話：03-3322101~6864

電子信箱：10014036@mail.tycg.gov.tw

中壢區正光街18號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2日

發文字號：府交運字第10603199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106年12月會議紀錄暨列管案件分辨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6年12月20日府交運字第1060292186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正本：桃園市議會、郭參事振寰、蔡顧問中志、林顧問志棟、曾顧問平毅、廖顧問祐君、吳顧問宗修、蘇顧問振維、蘇顧問志強、林顧問耘竹、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中壢工務段、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復興工務段、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計程車駕駛業職業工會、桃園市計程車客運服務公會、桃園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桃園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中華電信桃園營運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欣桃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區營業處、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北健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南桃園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北桃園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八德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蘆竹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龍潭分局、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本府工務局、本府教育局、本府新聞處、本府環境保護局、本府社會局、本府衛生局、本府水務局、本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第一區工程處、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北工務段、內政部警政署鐵路警察局臺北分局桃園分駐所、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捷運工程處、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北運務段、本府養護工程處、本市各區公所

副本：交通部、本府捷運工程處、本府交通事件裁決處（均含附件）

市長 鄭文燦

第1頁 共1頁

范文德

總幹事 姚信宗

幹事 簡家茵

**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06 年 12 月份
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00 分

地點：桃園市政府 12 樓 1201 會議室

主席：游副市長建華代

記錄：曾貴昱

出席：詳后附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上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如會議書面資料）

- 一、請工務局、交通局及台電公司共同研議將變電箱移至公園內或其他地點，避免設置於人行道。

郭參事振寰：

本市轄內台 1 線人潮及車輛多，建議明年度優先研議遷移。

執行秘書劉局長慶豐：

請教育局協助調查各學校周邊變電箱需遷移之位置及數量，並請台電及工務局先行辦理學校周邊變電箱遷移，以維學生安全。

主席裁示：

- 1.請教育局函各學校，調查學校周邊變電箱是否有影響學生通行安全疑慮者，並提出改善建議。
- 2.持續列管。

參、專題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 一、交通局-「106 年度桃園市路暢報告」

主席裁示：

- 1.若預算充足，明年度請增加改善執行件數。
- 2.同意備查。

二、養工處-「106 年度桃園市路平報告」

廖顧問祐君：

- 1.本市路平成果值得稱許，建議日後可針對施工品質及鋪面材料等進行深入分析報告。
- 2.路旁人行道違停問題建議相關單位加強執行。

蘇顧問振維：

相關認證考試，建議補充說明。

蔡顧問中志：

道路施工時，請加強督導施工單位確實設置警告牌面、告示牌等，以利民眾及早應變。

主席裁示：

- 1.有關人行道上之變電箱，請台電及工務局研議遷移。
- 2.本市轄內有數處變電箱雖已拆除，惟基座仍未拆除，請台電公司檢討改善。
- 3.同意備查。

肆、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各小組工作報告：

一、警察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廖顧問祐君：

- 1.部分地區 A2 件數上升，請加強作為。

2.彎道事故建議加強工程改善(如反射鏡、防撞桿等)。

蔡顧問中志：

建議將民眾檢舉交通違規案件列表分析，以利得知民眾關心之交通違規。

主席裁示：

- 1.請參考顧問意見辦理，並請持續追蹤 A2 件數。
- 2.有關民眾檢舉交通違規案件分析，下次請以附件方式附上。
- 3.准予備查。

二、交通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蔡顧問中志：

20 處易肇事路口建議追蹤改善成效。

廖顧問祐君：

建議工程案之建照核發，應先通過交通影響評估。

執行秘書劉局長慶豐：

請交通局於 2 月份會報中提報通學環境改善報告。

主席裁示：

- 1.請都發局及交通局依廖顧問意見研議辦理。
- 2.准予備查。

三、環保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蔡顧問中志：

建議參考臺北市及新北市降低違規廣告數之作法，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工務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監理站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廖顧問祐君：

建議研議大型車輛強制裝設影像式行車記錄器，以有效減少事故爭議。

主席裁示：請納入研議，准予備查。

六、教育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七、社會局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八、新聞處 106 年 12 月份工作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伍、提案討論：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顧問指導：無。

捌、主席結論：(略)

玖、散會時間：下午 5 時 30 分。

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表

指導與建議	執行單位	辦理情形	備註
1.請教育局函各學校，調查學校周邊變電箱是否有影響學生通行安全疑慮者，並提出改善建議。	教育局、交通局、經發局、警察局、工務局、區公所及台電公司		

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提案單

編號		類別		提案單位	
案由					
說明					
辦法					
審查意見					
決議					

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出席簽到簿—106.12.29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桃園區公所	技士	洪偉奇	桃園分局	組長	梁仲銘
中壢區公所		沈柏吟	中壢分局	組長	胡高峰
平鎮區公所	技士	洪成程	平鎮分局	組長	陳一中
八德區公所	課員	王金鈞	八德分局	組長	黃永福
楊梅區公所	技士	林作慶	楊梅分局	組長	張俊
大溪區公所	技士	陳郁文	龜山分局	警員	秦永盛
龜山區公所	技士	陳孝廷	大園分局	組長	黃育川
蘆竹區公所	約僱	曾曉峰	大溪分局	警務員	何廷達
大園區公所	約僱	劉勝雄	龍潭分局		
觀音區公所		王雅梅	蘆竹分局	組長	陳國邦
龍潭區公所	技士	陳佳森	台電電力公司 桃園區營業處	職員	謝如名
新屋區公所	課員	張智豪	台電輸變電 北區施工處		楊文裕
復興區公所			台電新桃供電區 營運處		
桃園市公共汽車 客運商業同業公 會	課長	黃富安	欣桃天然氣 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計程車駕 駛業職業工會			桃園市計程車客 運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計程車客 運服務公會			桃園市遊覽車客 運商業同業公會		
自來水公司 第二區管理處	工程師	袁寬仁	桃園市汽車貨櫃 貨運公會		

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出席簽到簿—106.12.29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召集人	市長		交通部		
副召集人	副市長	游錫堃	工務局		
交通局長兼 執行秘書	局長	劉慶豐	教育局	科員	陳永茂
桃園市議會	議員		研考會	組長	陳起華
參事顧問技監辦 公室	參事	郭振興	新聞處	組員	陳健
道安顧問			環保局	秘書	呂秉遠
			社會局	組員	詹志玲
			民政局		
			衛生局	組員	杜千鈞
			經濟發展局	科員	楊智欽
		齊社君	水務局	組員	王浩明
		蔡中志	消防局		
		蘇振龍	農業局		
市府警察局	局長	譚宗全	桃園監理站	組員	宋永珍
	大隊長	蕭貴美	中壢監理站	組員	阮顯全
	組員	吳元雄	高速鐵路工程局		
公路總局 第一區工程處			國道高速公路局		張瑞宏
公路總局 中壢工務段		梁誠	國道新建工程局	組員	傅金文
公路總局 復興工務段		劉建明	台鐵局 台北工務段		

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出席簽到簿—106.12.29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出席單位	職稱	簽到
桃園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	理事長	游萬來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	邱梅璇
交通局 運輸規劃科	科長	王相如	中華電信公司 桃園營運處		
交通局 交通工程科	科長	何錦新	北健有線電視		
交通局 停車管理工程科	科長	賴頌辰 ₇₄	北桃園有線電視		劉君慶
交通局 公共運輸科	科長	鄧育菁	南桃園有線電視		
捷運工程處	科長		鐵路警察局		
交通事件裁決處	課長	黃淑芬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科長	徐志 張偉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107年度會議時間表

次別	會議時間	備註
第1次	107年1月26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2次	107年2月23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3次	107年3月30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4次	107年4月27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5次	107年5月25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6次	107年6月29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7次	107年7月27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8次	107年8月31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9次	107年9月28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10次	107年10月26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11次	107年11月30日14時30分(星期五)	
第12次	107年12月28日14時30分(星期五)	
	開會會議室皆為1201會議室	